

老公意外身亡，我该如何对待“遗腹子”？

倾诉人:小娟,女,29岁
整理:敏静

“我和小康是大学同学。5年前,我们冲破重重阻碍结合,为了共同的小家并肩打拼,生活有了起色后,还孕育了新生命。然而,孩子还未出生,小康却遭遇车祸,不幸身亡,我痛不欲生,终日以泪洗面。父母劝我放弃肚子里的孩子,重新开始,让我陷入矛盾与痛苦中,不知该如何抉择……”12月14日,小娟联系了本报记者,在熬过了无数个难眠的黑夜后,她已徘徊在崩溃的边缘,但为了腹中胎儿,只能强打精神。如今,小娟已被父母从外地接回菏泽,看着日渐衰老的父母为自己操碎了心,她的心里充满了愧疚。



不顾父母反对,远嫁他乡

2014年,我22岁,还在读大三。一天晚上,我和初恋男友——大学同班同学小康彻夜长谈,一起规划自己的未来。那一天,我们都将彼此列入规划,承诺以后的日子无论贫穷或者富有都会一起度过,绝不放开彼此的手。

我是家中独女,自从上

了大学,父母就给我灌输“不能远嫁”的思想。可是,为了能和小康在一起,我先斩后奏,于大三暑假期间带着他回到菏泽,还高调地见了父母、爷爷奶奶和姥姥姥爷,理直气壮地向全世界公布我们的爱情,并摆出一副谁都不顾的姿态。

不出所料,父母十分反对我和小康在一起,在他们眼里,远嫁的女孩是不会幸福的。可是,他们心疼我,却拗不过我,只好同意。我永远不会忘记,出嫁那天,父母眼含热泪,将我交到了小康的手上,并叮嘱他要一辈子对我好。

事业日趋稳定,专心备孕

我和小康结婚时年仅24岁,刚刚从大学校门步入社会,毫无工作经验。由于专业相同,我们选择进入同一家公司上班,从实习生做起。那时,我们每个月的工资加在一起还不足2000元,只能靠双方父母的帮衬维持生活。

我和小康的感情虽好,但经济压力很大,经过深思熟

虑,我们决定先立业再生娃。此后,我俩起早贪黑拼命工作,也终于从实习生转为正式工。为了多挣钱,每天天不亮我们就赶去公司,凌晨时分才能回家休息,真可谓披星戴月。前几年,公司的效益还不错,我和小康的年收入超过了20万元,也终于松了口气。

2019年,我已经27岁,结

婚整整三年,家人开始催生,我和小康便把备孕一事提上了日程,却迟迟未能如愿。去医院检查后得知,由于长期加班熬夜,扰乱了我的内分泌,导致不能正常怀孕。在接下来的日子里,我常常出入医院,吃药、打针、促排卵,只希望早日孕育一个健康的宝宝。

老公车祸身亡,抉择艰难

今年6月份,我和小康终于盼来了自己的孩子。那天,我们喜极而泣,小康将我紧紧搂在怀中,很久没有放开;他甚至分别起好了男孩和女孩的名字,还说总有一天我们会儿女双全。

我和小康小心翼翼地呵护着这个小生命,幻想着他(她)出生时的样子,幻想着我们一家三口在一起的样子,幻想着孩子长大成人娶妻生子的样子……可是,就当一切都

在按部就班地进行时,今年10月初,噩耗传来:小康在出差的路上遭遇车祸,抢救无效,永远地离开了这个世界。

闻讯后,父母将我接回菏泽,并和我促膝长谈,希望我放弃肚子里的孩子,重新开始一段全新的生活。父母的想法并不自私,他们觉得孩子出生后没有父亲会受到歧视,而我回到菏泽后没有工作和收入,连最基本的生活保障都没有,如果执意生下孩子,也是

对他(她)不负责任。

孩子是我和小康的爱情结晶,也是唯一与我俩有血缘关系的人,如果放弃,我和小康之间将再无任何联系,我于心不忍;留下孩子,我又担心给不了他(她)幸福的生活。

自从小康离开后,我便精神恍惚,终日以泪洗面。我一直觉得他没有离开,总有一天还会回来,可是,他回不来了,永远也回不来了……

(文中人物皆为化名)

律师视点

人生也会有很多“阴雨天”

□韩光玲

人生海海,山山而川,不过尔尔。每天,都有人经历着生死离别,惨剧时刻就在我们身边发生,或天灾,或人祸,很多人上一刻还在谈天说地,下一刻就已与我们阴阳两隔。生命很坚强,可以创造出很多奇迹;生命又很脆弱,在厄运面前,会瞬间枯萎。生命来之偶然,有时也失之突然,在汹涌的人流里,我们必须认真、谨慎、坚强地活着,无论遇到狂风暴雨,还是冰天雪地,都要坚持不懈,因为,阳光总在风雨后。

29岁的小娟,自幼父母百般呵护,上大学时又遇到情投意合的爱人。为了爱情,她选择远嫁他乡。结婚之初,收入微薄,他们靠双方父母的帮助生活。经过不懈努力,小夫妻在单位逐渐站稳脚跟,年收入也达到20万元。等事业稳定想生育孩子时,小娟却因劳累过度导致内分泌失调,难以受孕,又吃了一番苦头。好不容易拥有两个人的爱情结晶,爱人却突遭车祸去世。如此大的人生变故让小娟措手不及,她只能慢慢接受和化解。

对于肚子里的孩子,建议小娟先咨询妇产科医生,已怀孕六个月能否顺利做流产手术;同时,做手术以后是否影响你以后怀孕?毕竟你这次怀孕都是通过医学上的辅助才达成的。若是不影响你今后的生育问题,能做流产手术,还能把生孩子对身体的损伤降到最低,可以考虑手术;若

是影响今后的生育,建议你不要轻易做手术,因为在接触的女性中,终生不育的不乏其人,她们渴望拥有自己的孩子,却不能如愿。

小娟,若是此时做流产手术与分娩区别不大,男方父母又有能力并渴望抚养这个孩子,你不妨把孩子生下来,送给孩子的爷爷奶奶,给自己的爱人留下唯一的血脉,让其生命在孩子身上延续,也让你们曾经的爱恋得以升华;若是你和小康的父母均没有能力抚养这个还未出生的孩子,做流产手术也不影响你今后的生育,那就快刀斩乱麻,尽快做手术,把这一页翻过去,重新开始新的征程。毕竟,曾经的爱人已成为回忆,以后的路他已无缘陪伴,那就拍拍身上的灰尘,擦干泪痕,扭转一下人生的方向盘,继续人生之旅。人的一生,活在当下才是王道。

人生之旅,我们走着走着就会遇到很多分叉口,究竟选择哪一个继续前行,要根据自身情况,考虑天时地利等很多主客观因素,做出智慧抉择。道路选对了,剩下的就靠我们用爱心、责任心和奋斗之志去努力经营了。

小娟,逝者已矣,要直面现实,另觅知心爱人;日益年迈的父母,也需要你的照顾。人生之路,除了爱情,我们还有亲情,都需要兼顾。

(作者系山东君诚仁和律师事务所副主任、资深律师)

回音壁



上周,本报11版刊登了《彩礼没谈拢,我的“订婚宴”竟成“分手宴”》一文,讲述了晓丹的烦恼。现撷取微信公众号精选留言如下:

@曹州人:多少相爱多年的男女败在了结婚前的彩礼

上!两家都觉得面子重要,无节制地迫使对方让步,最终闹得不欢而散;即便彼此隐忍,最后也使本该更近一层的关系出现隔阂。奉劝这样的父母,为了子女的幸福,请彼此退让。你现在的每一个让步都是将来子女幸福的铺垫;反之,则是为子女的未来埋下了一颗不定时炸弹。自古以来,凡是一味追求面子的人,最终的结局多是狠狠地没了面子。

的,这对“准亲家”想必也只是争一时之气罢了。祝福!

@happyfish61:哪个父母不希望孩子过得幸福?晓丹的父母希望对方尊重风俗习惯,给出88000元的彩礼;小光的父母想着两个儿子得一碗水端平,只能给66000元的彩礼。双方父母均从自己的角度出发,没有一点儿毛病。但凡从对方的角度考虑一下,也不会如此尴尬。既然晓丹和小光相爱,

那就各自去做自己父母的工作。给彼此一个台阶,有什么事情是好好沟通、解决不了的呢?

@驿路花香:相亲,遇见合适的人挺不容易的,所以要彼此珍惜、双向奔赴才好。在一份真正的感情面前,有时候金钱真的没那么重要;双方父母能不能和解,还需要两个人的共同努力。婚后幸福与否,真的跟男方给了多少彩礼没什么关系。

友燕 整理